

官渡区民政局

〔A 类〕

〔主动公开〕

官民函〔2022〕59 号

关于政协官渡区十届一次会议第 101127 号 提案答复的函

尊敬的王丽芬、金欣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打破职业晋升“天花板”，培养新时代社区人才队伍的建议》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建立四档十七级岗位补贴增长机制

2018 年，官渡区印发了《官渡区社区工作者工作岗位补贴标准（试行）》（官政发〔2018〕20 号）文件，根据基层组织承担的工作职责、工作年限、受教育程度、相关专业水平等，建立了“一肩挑”、正职、副职、工作人员四档 17 级的阶梯式岗位补贴增长机制。社区工作者的岗位补贴由基本补贴、职级补贴、绩效补贴和表彰奖励四部分组成。社区工作者待遇达到 4300—6800

元/月/人（含五险），每年区级财政投入经费近 7000 万元，用于保障社区工作者队伍薪酬待遇。

二、加强社区工作者职业化建设

2020 年，官渡区印发了《官渡区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修订）》（官办通〔2020〕26 号）文件，进一步推动基层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规范社区管理、提升社区工作者职业化、专业化和规范化，提高社区基层组织建设整体水平。同时对连续工作满 3 年且取得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的在岗城市社区工作者或连续在城市社区任正职满 9 年的社区正职，按照 5% 的比例购买住房公积金，进一步提升社区工作者待遇。目前，正在拟定《官渡区关于加强社区工作者职业化实施办法（试行）》进一步提升社区工作者职业化水平。

三、加大人才培养力度

一是开展社区工作者异地能力提升培训。2020 年，官渡区与成都市金牛区就社区工作者能力提升培训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采取“走出去”的方式，每年投入近 40 万元组织了 130 多名优秀社区工作者参加成都市金牛区能力提升培训，进一步开拓了社区工作者工作视野，提升了社区工作者工作能力和水平。二是面向社会招聘社区工作者。为适应新时代城市基层治理的需要，官渡区每年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采用笔试、面试相结合的方式，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一批社区工作者，进一步提升社区工作者职业化、专业化水平，为社区治理人才队伍注入新

鲜血液，进一步强化社区治理人才基础。三是搭建社工人才培养平台。2019年9月成立了官渡区社会工作学院，是全省首家县（区）级的社会工作学院。截至2021年，通过开展社会工作督导和社区营造师人才培养，培养了84名兼具理论知识与实务能力的高层次社会工作人才，为官渡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提供有力保障。四是加大社会工作者考前培训力度。近年来，官渡区每年通过“线上+线下”的培训方式，积极鼓励社区工作者参加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考前培训，不断提升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通过率，进一步提升社区工作者职业化水平。同时对取得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的社区工作者给予职称补贴，获得初级社工师每月补贴200元，获得中级社工师每月补贴400元，获得高级社工师每月补贴600元。截至2021年，全区通过社会工作职业水平考试的共462人，其中初级381人，中级81人。2022年全区社区工作者报考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人数共798人。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敖华 0871-67210221，18788439847）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目督办。

昆明市官渡区民政局

2022年6月27日印发
